

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话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伟峰先生召集和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限售自愿性承诺的议案》

本次豁免控股股东戴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郝萌乔女士、王苹女士、戴小林女士关于股份限售的自愿性承诺事项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——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限售自愿性承诺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关联董事郝萌乔女士、葛朋先生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（星期三）在北京市海淀区益园文创基地 B 区 B2 三层会议中心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3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2月27日